#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庞惠民先生通知,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.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 东或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 股份数量 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(%)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(%)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庞惠民	是	6, 000, 000	3. 75	1.00	2025年1月22日	2025年11月27日	杭州立犇 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 企业(有限 合伙)
庞惠民	是	12, 000, 000	7. 49	2.00	2025年2月5日	2025年11月27日	杭州立犇 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 企业(有限 合伙)
合计	-	18, 000, 000	11. 24	3. 00	-	-	-

#### 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 数量 (股)	比例押数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	占公司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持股份	总股本	己质押股份	占已质押	未质押股份	占未质
			(股)	比例	比例	限售和冻结	股份比例	限售和冻结	押股份
				(%)	(%)	数量(股)	(%)	数量(股)	比例 (%)
庞惠民	160, 159, 085	26. 73	73, 300, 000	45. 77	12. 23	0	0	0	0
合计	160, 159, 085	26. 73	73, 300, 000	45. 77	12. 23	0	0	0	0

## 3.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庞惠民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60,159,085 股,占公司股份 总数的 26.73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,庞惠民先生共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73,300,000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.23%,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45.77%。

庞惠民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,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,上述质押 股份解除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 动情况及风险,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